

開南大學 95 年度第 2 學期

法律學系、所、中心科目教學計劃表

課程編號	3	0	2	0	4	3	4	0	0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必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	授課教師： 溫俊富 開課系所： 法律 年級班別： 4 年 AB 班	老師 學系 班
班次	01											
課程名稱(中文)										學分數	課程名稱(英文)	
企業法律實務										2	Business Association Law Practice	
教學目標與內容	以分組研習、共同討論方式，將同學所習民法、商法、公平交易法、消費者保護法、智慧財產權法、勞動基準法等知識融以解決企業經營實務上常見之法律問題。											
實施方法	v 講解法 v 實作法 v 討論法 v 演習法 v 問答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									
評量方式	期中測驗 40% 期末測驗 40% 平時成績 20% 其他_____ 成績□□%											
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	(請按作者、書名、版別、出版商、發行地、出版年份、起訖頁數順序填寫)。 呂榮海、企管法律知識、蔚理出版社 王泰允、國際合作實用、遠流出版公司 顏雅倫、蔡淑娟、知識經濟下之勞僱關係與企業競爭力、翰蘆圖書出版公司 葉大殷等、公司經營權爭奪與假處分、元照出版公司											
科目簡介(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)：												
<p>將企業經營實務上常見之法律風險，分由員工、客戶、競爭者、消費者各層面加以研究，並探討因應之道，進而經由設定之例題練習撰擬相關之存證信函、切結書、保證書以及各類契約書，以培養法律風險控制及因應之基本能力。</p> <p>第一單元 企業經營之法律風險概說 (第 1-2 週)          第二單元 來自員工之法律風險之分析與因應 (第 3-5 週)          第三單元 來自客戶之法律風險之分析與因應 (第 6-8 週)          期中考 (第 9 週)          第四單元 來自競爭者之法律風險之分析與因應 (第 10-11 週)          第五單元 來自消費者之法律風險之分析與因應 (第 12-13 週)          畢業考 (第 14 週)</p>												
說明：												
1. 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，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，授課班級所屬系、所及教務處課務組；並於開始上課時，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。 2. 本表於 91.4.23 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。												

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：



授課教師：溫俊富

